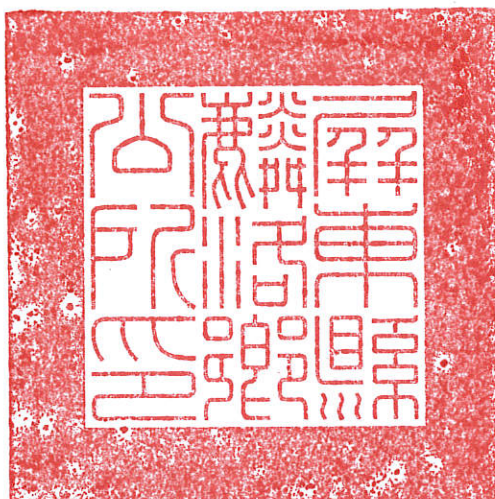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麟洛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麟鄉民字第1093120080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所修定之「屏東縣麟洛鄉第一公墓骨灰（骸）存放設施使用規費之收費及調整標準第二條」。

依據：依據屏東縣麟洛鄉公立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第二十條、屏東縣麟洛鄉第一公墓骨灰（骸）存放設施使用規費之收費及調整標準第八條暨本所109年12月11日召開之審查會議決案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屏東縣麟洛鄉公所。
- 二、修定「屏東縣麟洛鄉第一公墓骨灰（骸）存放設施使用規費之收費及調整標準第二條」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自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施行。

鄉長 鍾慶平